# 活着读书笔记优秀文章（推荐阅读）

来源：网络 作者：暖阳如梦 更新时间：2024-06-29

*第一篇：活着读书笔记优秀文章《活着》主人公福贵生活在战火纷飞\*\*的特殊时代，经历了战争、土改，他的家庭的兴衰，从头到尾，他的经历都是在不断的失去，失去金钱、失去地位、失去亲人，最后只落得跟一头比他老子还要老的牛相伴的下场，或许这些“失去”...*

**第一篇：活着读书笔记优秀文章**

《活着》主人公福贵生活在战火纷飞\*\*的特殊时代，经历了战争、土改，他的家庭的兴衰，从头到尾，他的经历都是在不断的失去，失去金钱、失去地位、失去亲人，最后只落得跟一头比他老子还要老的牛相伴的下场，或许这些“失去”我没有办法去理解，但是我想，那是要一个多么大的勇气去面对的呀!下面由小编来给大家分享活着读书笔记，欢迎大家参阅。

活着读书笔记1

不论现实变成了什么样子，不论现实剥夺了我们什么权利，只要我们活着，也只有我们活着，我们才有义务有权利去追求自己想要的，这才能叫做真正的活着。我们不应该让现实决定我们怎么活着，而是应该自己决定我们应该以怎样的姿态活着。

活着，就要面对选择，只有保持理智，才能做出客观的判断，才不会让自己后悔。所以我们没有机会错过机会，在可以选择可以改变的时候，用心做一个完整自己，用自己的态度去看待“活着”。

先前对余华的作品也略有接触，他笔下的悲剧一向是这样，大体上看似不卑不亢，糅合到一起的时候又让人受不了。当你读完整个故事，回头整理这个完整的故事的时候，才会不情愿、不忍面对的发现，原来把任何一个故事单独拿出来分析的时候都能真实的感受到那种撕心裂肺的痛，难以承受的痛。他不屑于写那些下里巴人，而是用一些看似荒诞的故事，讲述着高度真实的生活。

文字里的安静，冷漠，无形间渲染了一种压抑沉闷的气氛，不断的痛苦从而不断的期待，想发泄却又束手无策，只能完整的看完，被这种单纯痛苦所摆布，甚至是被玩弄于股掌之中，令你无法自拔，也不想自拔。当你痛到麻木的时候，才能看清现实，在简单单纯的感情里看待理解生命，好好活着。余华深沉的讲述着生命的悲剧，对于悲剧这件事我也有一点自己的看法，人之所以喜欢看悲剧，喜欢被这种悲剧所打动，无非是想寻求自我安慰。

活着读书笔记2

《活着》在“我”与福贵的交谈中展开。福贵——一个看似普通的老人耐心地向“我”讲述了他的一生。在他平缓的语调下他坎坷的一生却如娟娟细流平缓得流入读者的心坎。

作为地主的儿子，年轻的福贵没有争气败了家，从此，他拖妻带女开始了他曲折的一生。他曾被国民党抓去当兵，差点死于枪炮下;后来经历了大跃进、人民公社化运动等历史大事件，历经千辛万苦却不得不目送自己的亲人一个个先于自己死去。经历了无数的生离死别，福贵依旧乐观的活着，甚至平淡无奇地向“我”述说他的一生。

“人们将生命中的错误聚集到一起，创造出一个恶魔，叫命运。”《活着》让我思考命运为何可以这样百般折磨一个人，让他一下子从富贵的殿堂跌到一贫如洗的潦倒境地;让他一下子从幸福美满的天堂坠入孤独一人的地狱。但是，更多的是让我思考在绝境中人对生的渴望有多么强烈;更多的是让我领悟到历经万难后看淡一切的从容。

没有人知道明天是什么样子，究竟是阴霾密布还是阳光灿烂?但那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明天之后还有明天，只要生命没有结束，永远有下一个明天，永远可以希望着下一刻就是我们想要的幸福。

真正点亮生命的不是明天的景色，而是美好的希望。

我们怀着美好的希望，勇敢地走着，跌倒了再爬起，失败了就再努力，永远相信明天会更好，永远相信不管自己再平凡，都会拥有属于自己的幸福，这才是平凡人生中最灿烂的风景。

活着读书笔记3

我总是看见一个老人，牵着那头老牛缓慢的走着。有时候，他们在耕地;有时候，老人坐在草地上，老牛在水里安静地洗澡;有时候，他们一前一后地走在回家的路上。他们没有多余的言语，他们只是相互依偎着走过余下的时光。

我想，对于福贵来说，没有什么美丽人生，活着才是他全部的力量，也是他唯一的希望。坚忍地活着，顽强地活着，苟延残喘地活着······我想，对于我来说，也没有什么美丽人生。我也默默地忍受过孤独，我也一个人承受过失意，我也独自地等在黑暗中，在伤心欲绝的时候，我也彷徨过，痛苦过，挣扎过，也感受过生活的无常。但是欲绝，却从来没有真正的绝。因为我知道，人生下来便带有一种力量，不是与命运抗争，而是与命运为友。人是世界上最脆弱又是最顽强的生物。如果我们不能将人生过得完美，我们可以将人生过得完整。

奥斯特洛夫斯基曾说过：人的生命，似洪水奔流，不遇着岛屿与暗礁，难以激起美丽的浪花。失意与痛苦，从来就不是消沉的理由，它们只是人生路上一块小小的石子，或许会硌脚，或许会绊倒，但是我们依然可以向前走去。它们或许不能让人生变得更加美丽，但是这才是人生的意义。《活着》告诉我们，从来就没有过不了的命运，只要能活着，我们就该好好的活着。人生的沧桑不过如青石板上的刻痕，岁月流转，水珠滴过而又了无痕迹。曾经的挣扎不过是过眼云烟，而事到如今，我们才明白，我们要的从来都不是美丽的人生，我们要的，是一步一步走过的故事。

活着读书笔记4

活着或死亡都是一个年轻生命难以驾驭的题目。同样是一本薄薄的让我只用了一个下午就读完了的书。巧的是读了几页便发觉心这本书为背景的电视剧我竟看过，这让我更真切地体会到了这书的含义。

《活着》从一个旁听者的角度道出了一个普通人平凡而曲折的一生。主人公福贵生活在那个纷乱特殊的年代，经历了战争，杀伐以及一系列动荡的生活，经历了家庭的兴富到衰落，身边人陆续的死去。在他们一生中，不知失去的多少东西，失去金钱，失去亲人，最后只剩下一头瘦骨嶙峋又险些被人宰割的老牛与他为伴。尽管是这样，他还是友好地面对世界，一切伤痛的往事在他口中都变得那样的平淡。也许当我们的生命已将要走到尽头的时候，回望以前的一切，才会做到安下心去对待，才会做到清醒的重新认识所有的事。我想起陆幼青的死亡日记，那不也是站在生命的边缘真正完全而清醒的对世人讲述一切。

读到家珍死去，这是我看到的所有生离死别中最宁静的一段，也是最真切的一段，想起阿朱死后乔峰抱着她的尸体的痛器失声，想起陈家洛听闻心上人香消玉殒后流下的懦弱眼泪，想起莎翁着作中男女主角一次一次的撕心裂肺和悲痛欲绝，我想人活一生，总要承受这样的击，而多年之后，当身边的人一个个全都被岁月带走了，那时的我们也许真的会选择一种平静，它是多年的感情磨合而成的，是沧桑的经历，浇铸而成的。数十年后的我呢，我是否可以面对着一塘残荷将过去的伤痛记忆娓娓道来，我对自已的过去是否清楚地知道并且敢干面对，我不敢说。

这个世界的确不公平，有人可以享尽荣华，有人却要像富贵一样，面朝黄土背朝天，挥洒着血汗过完一生。面对这样的不公，憎恨逃避都是徒劳，甚至我也说不清到底该怎么做，我面对的是无法自由选择生活方式的无奈和内心与现实的强烈，盾，在这样一个状态下，我一面应付着现实中的琐碎，而在内心寻求思想上的解脱，但不管怎样，我始终希望自已能对世界友好，尽管天性中的倔强与后天形成的反叛也许会导致我走上叛逆的路。

生老病死，我们都得一样一样地过，生命只不过是个过程罢了。我只是希望能按自已的意愿选择一个方式，真实清醒并发自内心的去实现它的价值，到了那一天，但愿我能带着平静的微笑向世界道个别，也对身边的人说声再见。

活着读书笔记5

以一个简洁精短的人生引述，描写着曲折，澎湃，辛酸，痛，笑，哭的人间世事。感受，一个字“苦”。

读到他们辛酸的生活波折与经历着一个个亲人逝世时，与他们一样觉得苦，从嘴里到心里再至脑子里，眼泪就这么留下。犹如架空了灵魂，横跨过一个世纪般沧桑，无奈，悲苦，但还是得活着……

眼前仿佛看见夕阳西下的黄昏中，一个孤零零偻着背的老人在田里伸展着皱纹满面的嘴巴。淡笑着对前面比他年纪更老的黄牛说：“福贵，回家了”。福贵，是那老人的名字，可能他父母希望他长大了有福又富贵吧，但却没想到他长大了又穷又苦，老人觉得那牛就跟他一样所以也叫它福贵，它是他暮年唯一的“亲人”。

看了他们故事后发觉自己真的太不懂得生命赐予我活着的意义。相对于他们平凡人中不平凡的生活磨难，我们的消极不幸和悲哀不过是粒沙子，渺小而轻微。是我们太轻视生命了，以为活着就是在这世界走一走，总觉得自己苦了，累了，受委屈了，别人欠我们了，不懂得活着的真谛……或许现在我们依然不清楚活着的真谛何在，只是看了徐福贵一家后觉得自己是活得如此渺小，活得如此安逸，不得不说“活着真好”。

书中说地主少爷徐福贵嗜赌成性，终于赌光了家业一贫如洗，穷困之中的富贵因为母亲生病前去镇上求医，没想到半路上被国民党部队抓了壮丁，历经苦难，后被解放军所俘虏，回到家乡他才知道母亲已经去世，妻子家珍含辛茹苦带大了一双儿女，但女儿不幸变成了聋哑人，儿子机灵活泼……然而，悲剧还未停止，妻子家珍得了软骨病，最后死在福贵的怀中;儿子有庆因为县长的老婆生孩子难产需要输血而去献血，全身的血被活活抽光;女儿凤霞又聋又哑，嫁了一个好老公万二喜，却因为生小孩难产而死;女婿二喜也因建筑工地失事而被两块水泥板活活夹死了;只剩下小孙子苦根和福贵相依为命，可苦根最后也因为吃了半锅豆子而撑死了。随着我们每一次翻动的页响，心灵亦随着撼动一次，因为生命里难得的温情将被一次次死亡撕扯得粉碎，只剩得老了的福贵伴随着一头老牛在阳光下回忆。

当年福贵的老爹说：“从前，我们徐家的老祖宗不过是养了一只小鸡，鸡养大后变成了鹅，鹅养大了变成了羊，再把羊养大，羊就变成了牛。我们徐家就是这样发起来的。”

“到了我手里，徐家的牛变成了羊，羊又变成了鹅。传到你这里，鹅变成了鸡，现在是连鸡也没啦。”、“徐家出了两个败家子啊。”

多年后年老的福贵说了这句话“做人不能忘记四条，话不要说错，床不要睡错，门槛不要踏错，口袋不要摸错。”。这其中的变化也颇让人感概。

观其一生除去前二十年的混帐日子，往后倒活得认真而勇敢。面对失去儿子、女儿、妻子、女婿、外孙时，泪，流不出;哭，喊不出;千疮百孔的心满目苍痍仍不曾说要一死了之，似乎他的意识里生命还在，还能动，还活着就要坚持着下去。

失去祖业后勇敢地承担自己制造的后果;穷困潦倒时坚持地互相维持着;每失去一个亲人即使痛不欲生却还蹒跚着身影与在生者彼此珍惜着……他，比因饱受折磨而自杀的战友春生坚强勇敢。

活着读书笔记优秀文章

**第二篇：活着读书笔记文章**

《活着》讲述人如何去承受巨大的苦难，就像千钧一发，让一根头发去承受三万斤的重量，它没有断，《活着》讲述了眼泪的丰富和宽广，讲述了绝望的不存在，讲述了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下面由小编来给大家分享活着读书笔记，欢迎大家参阅。

活着读书笔记1

用了三个晚上读完了这本书，当时真是感慨良多，现在坐在电脑前敲下这些字，略记一下我的思绪。

对余华的关注也是因为别人，但是不可否认，这是一次正确的选择，余华的笔下的世界让我认识了另一种人生。

对于这本书，早就想读了，只是当时没有找到，于是先读了《许三观卖血记》，不同的故事却又有着某种相似。

余华，1960年4月3日生于浙江杭州，3岁时随父母迁至海盐，在海盐读完小学和中学。曾经从事过5年的牙医工作，1983年开始写作，已经完成长篇小说4部，中篇小说集6部，随笔集3部，其作品被翻译成二十种文字，在近三十个国家出版。曾获意大利格林扎纳-卡佛文学奖(1988年)，法国文学和艺术骑士勋章(--年)，中国图书特殊贡献奖(-年)等。现为杭州市文联专业作家。

这本书以一个故事的讲述作为脉络，我作为一个旁听者，和观众一起聆听着故事亲身体会者的讲述。主人公叫做福贵，典型的中国古老的名字。以前父母总是会给孩子取这样的名字，代表着自己和祖辈的寄托。福贵的家人当然也是想他能够大福大贵，可真的是这样，就不会有接下里的故事了。如果名字能够决定一切，那么中国会减少多少悲剧啊，可是寄托只是寄托，和现实还是有很多难以企及的差距。年轻的福贵生活放荡，纨绔子弟可以说，家境优越，地主父亲。可是越是这样的家庭就越难有优秀的儿女，福贵的眼中，生活就是享受和挥霍，不顾父亲的反对，不顾妻子的心伤…终于有一天，他把家业败光了，输在了赌博上，输给了龙二。为了还债，父亲卖了家业，搬出了祖宅。然后父亲去世了，或者说是被他气死的，接连的不幸还在继续…

一个人只有有所经历才会有所成长，仿佛福贵也就一夜之间长大了。他向龙二租了五亩地，然后开始了未来的生活。所谓祸不单行，岳父带走了妻子家珍，只留下了自己，母亲和幼小的女儿。不久妻子带着刚出生的儿子回来了，一家人团圆。其实无论多么不幸，只要有爱就还是会有幸福的。又过了不久，母亲病了，妻子安排福贵到城里请医生，可是意外又发生了。阴差阳错间他进了军队，开始了几年的胆战心惊，后来解放军解放了全中国，也解放了福贵。回到家里的福贵，母亲去世了，可爱的女儿也因为一场病而又聋又哑…

生活还在继续，此刻的福贵已经完全脱胎换骨了，他知道了自己的责任，明白了自己的生活。那段中国的历史，真的不是我们正常人可以承受的。

生活如果没有了信仰和追求，就算是苟延残喘，无异于行尸走肉。虽然没有了物质财富，但还有天伦之乐，还有妻女相伴左右，又有什么可追求的呢?

贫苦的生活困扰着每个普通中国人，包括福贵一家。儿子有庆，到了一定的上学年纪，他们为了有足够的钱，决定将女儿凤霞送给别人抚养，后来给了别人当佣人。但是与凤霞的爱，还是让他们决定留下凤霞，一家人一起，什么困难都可以战胜。很快到了大跃进时期，此刻的妻子因为常年劳累得了软骨病，妻子本是大家小姐，因为他却又过着如此艰辛的生活。有庆和凤霞都是懂事的孩子，这或许也算是不幸中的有幸吧!可事情很少有绝对的，因为善良，有庆为县长夫人输血结果因为医生的自私和想要邀功，让年轻的有庆因为失血过多而死亡。当然最早知道这个噩耗的是福贵，虽然他极度忍受不了，但为了妻子和女儿，他还是把有庆埋在了村西的地里，找个借口安慰还在病中的妻子。可夜夜的脚步还是暴露了事实，妻子还是知道了真相。一度，他以为妻子已经病入膏肓，无可救药了。可奇迹还是发生了，妻子竟然好了，能正常生活了。

没有了儿子，女儿还是他们的牵挂。因为又聋又哑，到了出嫁年纪的凤霞只能在羡慕中和别人的闲话中度过自己的每一天。终于有一天，女儿迎来了她的春天。虽然这个女婿是个偏头，但是女儿与他两情相悦，这就足够了。而且这个女婿还真的是个好人。女婿名叫二喜，风风光光地娶走了凤霞，两个人生活还算不错。福贵和家珍都很满意，有一天女儿女婿告诉他们他们也有了爱的结晶，这无疑是一个天大的喜讯。可是凤霞的生产却带走了她的生命，还是在那家医院，那个夺走有庆生命的医院。

家珍不久之后也去世了，因为病魔，因为伤心，因为无牵无挂。只剩下他，女婿，还有女儿的孩子，苦根。二喜带着苦根每天工作，怀念凤霞。可是，屋漏偏遭连夜雨，二喜被石板活活夹死了。当他赶到那家小小的医院，已经见不到二喜的最后一面了。带着苦根，生活还是要继续。

苦难已经经历太多，就不会因为苦难的深入而有所难以承受了。

苦根真的是个苦孩子，没见过母亲的芳颜，不久父亲又去世了。

可是命运还是没放过他，因为贫穷，苦根竟然被一碗很难吃到的豆子撑死了。这种死法，也许有人会觉得很可笑，可是透过表面却有难以言尽的凄凉。

于是，就只剩下他了，孤独的存在这个世上。最痛苦的不是死去，而是留下来承受所有的痛苦，可是他已经不再痛苦了，因为他所爱的人都已经远离痛苦了。

后来，他的伴侣变成了一头牛，至少这样他就不会孤单了。人生的最后时光，和一头牛相伴，他也学会了自娱自乐。没有什么比活着更重要，即使没有一个人相伴，为了死去的亲人，爱人，还是要继续活着…

一个人的生活，没有什么舍不得，该是你的谁也拿不走，不是你的，谁也留不住。

活着，有意义就好，还是有很多不好表达…

我们都要好好活着。

活着读书笔记2

活着，承载了多少意义、情感和力量呢?是进行时，是生命的持续状态，是灵魂的永恒追寻。

看完《活着》，想说说关于“活着”,这样广大却沉重的话题，似乎每一个语句都显得苍白，每一声叹息都显得无力;然而，活着，是进行时，是你我此刻正在经历的状态，无从逃避，直至那一天，你我在神的审判台前，而从那一天起，我们将活在永恒的国度里。而活着和永恒，有人只看到了一部分，于是没有永恒的方向，迷茫地活着。

当我们听着故事的叙述者——福贵将自己的经历娓娓道来，感觉着他活着的状态一点点变化：年少无知时，萎靡地活着，无视妻子的艰辛，无视父母的关切，无视现实的责任;风云突变后，挣扎地活着，战场上经历生存的残酷抗争，生活中面临活着的底线挑战，情感上体会为父为夫角色的重担;看尽生死后，麻木而乐观地活着，无牵无挂，无泪无述，也无欲无求。“少年去游荡，中年想掘藏，老年做和尚。”我们会默然发现，活着是一种状态，仅仅一个词，悲惨抑或苦难、凄凉、无奈，无法展现它的全貌，可是哪怕是其中一方面我们都无法深入触及。小说以时间为主线，讲述了福贵如何从游混于社会的阔少爷变成一无所有的佃农，如何从刚开始无所事事的“败家子”到最后持家生活的“顶梁柱”,如何从刚开始的淡漠亲情到后来饱尝白发人送黑发人的苦痛。

作为一个冷酷的作者，余华不动声色地让我们跟随他的冰冷笔调，目睹少爷福贵的荒诞、破产和艰难;继而又假惺惺地给我们一点点美好的希望，让有庆得到长跑第一名，让凤霞嫁了人怀了孩子，让某些时刻有了温情脉脉，有了简陋的欢乐。然而就在我们以为噩梦不再萦绕他们的时候，余华丝毫没有犹疑，他铁青着脸让自己的角色们迅速以各种方式死去，毫无征兆，近乎残忍，只留下我们错愕当场。

有庆是第一个突然死去的。“有庆不会在这条路上跑来了。”他的母亲说。大多数人应该在这个时候心痛不已。贫苦艰难的生活，福贵简单而粗暴的教育方式，都不曾让有庆对生活丧失希望。他热爱他的两只小羊，为了割草和上学每天来回奔命。所以当他在父亲眼前拿了长跑第一名的时候，我们都天真地以为悲剧该结束了，事情在慢慢好起来，于是有了一点淡淡的喜乐。

“我看着那条弯曲着通向城里的小路，听不到我儿子赤脚跑来的声音，月光照在路上，像是撒满了盐。”

一切就像一个巨大的诅咒。女儿，妻子，女婿，外孙，最后福贵只剩下自己。和一头也叫做福贵的老牛。

因为远离那些动荡的年月，因为并未真正有过艰难和困顿，这个故事让年青的我们不禁有些战栗。薄薄的十二万字，笼罩着“欲哭无泪的压抑”.只是阖上书本之时，内心似乎多了一些超越世俗欲望和纷争的平静。现实生活的无情与残忍，远比我们想象的要宽广;而活着，纵使要担当诸多难以承纳的苦痛，但是依然要坚忍，顽强。这应当便是生命的力量罢。

余华这么说他写作的缘起——“我听到了一首美国民歌《老黑奴》，歌中那位老黑奴经历了一生的苦难，家人都先他而去，而他依然友好地对待世界，没有一句抱怨的话。这首歌深深打动了我，我决定写下一篇这样的小说，就是这篇《活着》。”

“活着，在我们中国的语言里充满了力量，它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叫喊，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去忍受现实给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无聊和平庸。”

所以在那些悲伤的情节之间，福贵仍然在死亡的伴随下活着，述说苦难的时候，眼睛里流出了奇妙的神色，分不清是悲伤，还是欣慰。

正如你终于会明白，无论现时我们经历的是措手不及的幸福喜悦，抑或是无可告人的艰辛苦难，只要继续活着，它们中的大多数细节和感受都将被我们和时间一一遗忘，只留下苍白的结果。那个结果对现时的我们毫发无伤。告诉我，谁还在不堪着高考的煎熬，失恋的痛苦，或者某个伤疤最初的鲜血淋漓?

我仿佛已经看到许多问号：这样，我们的生存还有什么意义?

嗯，就像那谁说的，企图探究活着的意义注定只能成为一个笑话。人只是一种存在，它与天地万物一样并无意义。

那到底该怎么活着?

老人对生命的态度总是让我很敬畏。在经历了几十年的动荡后，眼前的一切都已经变得无所谓了。他们不担心是否会被炒鱿鱼，不担心是否有战争，不担心下一周的股市行情——或者说是不愿去操心了。这就如同余华所说的——就是为了活着而活着。

这么说来，老人的态度也就是孩童的态度了。在我们绞尽脑汁去寻思到底什么是活着、该怎么活着的时候，造物主在我们背后偷偷的笑了。原来，他早已把答案告诉了我们——终点就是起点。我们在一开始就已经手握答案，只是这轻易而来的结论在没有经历现实的验证之前我们不愿意相信。于是，我们用一生的时间来验证它。验证结束，生命也就接近终点了。

呵呵，无数大家都说不清的事，我怎么又能说的清呢。我只是在看完余华的《活着》以后说一些关于活着的话而已。

又或者，“活着”更本不需要我们去多言。我们还是像福贵那样，日出而作，日落而归。然后在无所事事的时候，跟一个路过的人一起翻阅那些或痛苦或甜蜜的回忆，最后拍拍屁股，在夕阳下抽着烟斗回家去!

活着读书笔记3

《活着》讲述了一个人和他命运之间的友情，这是最为感人的友情，他们互相感激，同时也互相仇恨，他们谁也无法抛弃对方，同时谁也没有理由抱怨对方，《活着》讲述人如何去承受巨大的苦难，就像千钧一发，让一根头发去承受三万斤的重量，它没有断，《活着》讲述了眼泪的丰富和宽广，讲述了绝望的不存在，讲述了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

主人公曾经嫖赌输光了家产，但是亲人并没有抛弃他，这令他悔悟。这时候他明白只要活着贫穷未必不好，只要有爱，有关怀。然而妻子得病，儿子被害，女儿难产致死，女婿事故死亡，孙子被自己的疏忽害死，一切一切的悲剧接连发生，最后只留下自己活着，然而经历了种种的他却有了超然的心境，面对自己的过去可以冷静的回忆与论述。

他在剩下的日子里与老牛为伴，寄托着自己对亲人的怀念，与对生活的感激，尽管不幸发生在自己身上，但却庆幸自己曾经有那么好的妻子，懂事的孩子。他的人生了无遗憾!

作者没有发泄，没有控诉或者揭露，而是向人们展示高尚。这里的高尚不是那种单纯的美好，而是对一切事物理解之后的超然，对善和恶的一视同仁，用同情的目光看待世界。

主人公福贵经历了一生的苦难，家人先后离他而去，一次次在绝望的边缘徘徊，但是他却有对苦难的承受能力，对世界的乐观态度。当他发现间接害死自己儿子的使自己昔日患难与共的春生是他选择了埋葬仇恨，他们之间互相感激，互相仇恨，但是谁亚无法抛弃地方，同时谁也没有理由抱怨对方。即使是在绝境面前他依旧劝解朋友要坚强地活着，只要活着，只为能够活着。

作者没有发泄，没有控诉或者揭露，而是向人们展示高尚。这里的高尚不是那种单纯的美好，而是对一切事物理解之后的超然，对善和恶的一视同仁，用同情的目光看待世界。

我们现在的生活中无疑也会有许许多多的困难也挫折，有的时候我们确实很难以承受，然而每当我想当福贵他依旧感恩生活的时候我就会自惭形秽，觉得自己与福贵的差距，或许我无法在经历这些苦难之后得到内心的升华，然而我却可以通过对福贵经历的观察感同身受，活的同样的感慨!

无论怎样，生活总要继续。只要活着就好，只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而不是为了或者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

活着读书笔记4

这辈子想起来就这样过来了，过得平平常常，我爹指望我光宗耀祖他算是看错人了，我啊就这样的命。年轻的时候靠祖上留下的钱风光了一阵子到头来命都差点丢了。做人还是平常点好，争这个争那个，争来争去赔了自己的命。像我这样说起来是越混越没出息可寿命长，我认识的人一个挨着一个死去我还活着。”

——余华《活着》

《活着》是一篇读来让人感到沉重的小说，那种翻开书页的不忍，那种合上书本后的隐隐不快，我很想知道一个人需要怎样的信念和意志力，才能支撑他在遭遇到一连串的打击后还能顽强的活下去。家道中落的悲哀，失去双亲的痛楚，白发人送黑发人的打击，终于的落单与那头老牛，孤苦伶仃的日子里，回首曾经，他需要多大的勇气。“以笑的方式哭，在死亡的伴随下活着。”福贵是生者的赞誉或是悲哀，之于他我更多的是同情却又不得不为他的淡然而心生丝丝敬意——他用平静的面容掩饰着他内心的波涛汹涌。他用他的一生告诉我：平淡是福，活着真好。

是呀活着真好，更何况是活在幸福当中。一直以来我都是个平凡的女孩，平凡的家世，平凡的样貌，平凡的日子波澜不惊，也曾幻想过不平凡，也曾希望自己的日子能过的轰轰烈烈，然而父母告诉我，平凡点好，平凡了就会淡然，就会宠辱不惊学会独立学会坚强;老师说平凡好，平凡了就能一心一意的读书，平凡了才能在一派浮躁中沉淀、成长;朋友亦说，平凡好平凡了就能每天都开心得没心没肺。平凡好吗?我对着镜子问那满镜的平凡，镜子里的朦胧玻璃后的水银说，平凡好，平凡自己成就了别人是一种幸福。

于是某天，在那窄窄的阁楼，我在散发微微霉气的书架上寻觅的时候，那本薄薄的小书兀自闯入我的镜片，泛黄的书页，向我倾诉着它的不简单，那个叫做余华的人，用一种近乎冰冷的笔调娓娓叙说一些其实正常却也不正常的故事，福贵于是闯进了我的生活，情绪在那娓娓叙说的过程中起了涟漪，《活着》就是这样，用一种渗透的表现手法完成的一次对生命意义的哲学追问。纵使余华不是一个擅于煽情的作家，然而与平常之处的发掘，那漫不经心的笔触却直击读者的心灵。

人之处总是单纯得像杯白开水，那时候的自己不知道什么是平凡什么是轰烈，那时的自己做任何事情都没有强烈的目的，也许是一时的好奇也许是一时的氛围让自己有了瞬时的冲动。于是，那个时候的自己总与“半途而废”相伴，也总会为了搭几块积木而拒绝吃饭——这一切，全看兴趣的大小。在现在看来小时候的行为是那么的脆弱，因为背后支撑这一行为的唯有兴趣，全没有什么“崇高的信仰”抑或“理想”。然而那个时候的自己也从不会迷茫不会对自己的生命感慨万千，于是，那时的生命也是最有韧性的——活着，仅仅是为了活着。

很多时候，远离亲人远离朋友的日子里，感觉幸福一下子远行，孤独与寂寞，伤心与难过，许许多多的想法在夜深人静的时候袭来，有过快乐的忧伤，也有忧伤的绝望，扬起的嘴角，是那么的倔强，没有泪水没有过多的话语，只有心痛。一个人的坚强，那种超负荷的难捱只有自己才能体会。然而所有的悲观在遭遇到福贵时变得一文不值，所有的失落在遇上福贵时变成了有幸。我不是不快乐，而是还没有适应快乐。所以如果有幸我要自己承担安慰有时候捉襟见肘，自己不坚强也要打着坚强，还没有衣不蔽体食不果腹，我没有资格难过，我还可以把快乐写得源远流长。

好好享受每一天的点滴，好好活着，为了自己也为了关心自己的人，为了这更长更远的明天好好活着。

活着读书笔记5

小说讲述的是一位叫福贵的老人悲惨的一生。福贵曾经是一个阔少爷，家境很好，但到了他爹这一代，家道开始衰败，他爹爹生活奢侈、挥霍。而福贵比起父亲来更有过之而无不及，他吃喝嫖赌，无恶不做，终于在一次赌博中，上当受骗，把自己家的土地全部输给了别人。他的家境一落千丈，父亲也被气死。从此，他和母亲、妻子、女儿相依为命，过起了自力更生的农家生活。母亲由于过于劳累，生病在床，一次，福贵去给母亲取药，被国民政府抓住，作为庄丁送上前线。战场上，他亲眼目睹了战争的残酷，看到了一次次的死亡，他思念自己的亲人，渴望能够活下去。两年后，他幸运的回到了家，母亲原来已经死了。悲伤之余，唯一能让他高兴的是他有了一个儿子，但是，他不幸命运这时候才刚刚拉开序幕。福贵家庭虽然贫穷，一家人却生活的非常幸福，儿子有庆也在健康的成长，一次学校组织给县长的太太献血。有庆由于先天的营养不良，再加上抽血过多竟然死去。福贵又受到了一次严重的打击，自此，全家完全沉浸在了一种悲痛的氛围之中。一直到又聋又哑的女儿出嫁时，全家才有了一点欢乐。然而，上天并不怜悯这可怜的人，仍旧一次一次的把难以忍受的苦难向他降临。先是自己的女儿难产而死。接着是自己的妻子难以忍受丧子、丧女的双重打击而去世。福贵只得和女婿二喜以及外甥苦根生活在一起。然而更加让人难以意料的是，二喜却在劳动时，不慎被两块水泥板夹死。自己的唯一一个亲人--外甥苦根最后也意外的离老人而去！最后，和老人相依为伴的只有一头老牛。

一次次的死亡，都是主人公老福贵不紧不满、平静宁和的叙述出来的，该长哭当哭时，他无动于衷，该唏嘘感慨时，他不肯多谈半点。老福贵把所有汹涌的情感都潜进了冷漠的叙述之中，我的心中却引起的最强烈的震撼。我不敢想象，谁也不敢想象，如果故事里的主人公换作是我们，我们是否还有活下去的勇气!但老福贵却活了下来，而且心里感到无比的踏实。老福贵是这样说的：

往后的日子我只能一个人过了，我总想着自己日子也不长了，谁知一过又过了这些年。我还是老样子，腰还是常常疼，眼睛还是花，我耳朵倒是很灵，村里人说话，我不看也能知道是谁在说。我是有时候想想伤心，有时候想想又很踏实，家里人全是我送的葬，全是我亲手埋的，到了有一天我腿一伸，也不用担心谁了。我也想通了，轮到自己死时，安安心心死就是，不用盼着收尸的人，村里肯定会有人来埋我的，要不我人一臭，那气味谁也受不了。我不会让别人白白埋我的，我在枕头底下压了十元钱，这十元钱我饿死也不会去动它的，村里人都知道这十元钱是给替我收尸的那个人，他们也都知道我死后是要和家珍他们埋在一起的……

我真的不想折腾我的感情，我真的不想继续我的痛苦。但是面对着这样欲哭无泪、欲叹无声的叙述，谁的感情不像一锅煮沸的水呢?

人为什么而活着?

这是一个永恒的话题，更是一个众说纷纭而没有结论的话题。但是，我却觉得作者余华说的更有道理。

余华这样说：活着是生命本身的要求，也是活着的人的最基本的目的，而不是为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福贵的妻子家珍，她对人活着的意义看的明白清楚。她告诉福贵说：“我也不知道什么是福分，只求每年都给你做一双新鞋”。这不是对余华这种“活的哲理”的最好诠释吗?活着就是这样一种自然而然的过程。

《活着》像一支古老的歌谣，在向我们倾述着一个生命中脆弱与顽强、欢喜与哀伤的真相，让我们懂得卑微生命中蕴藏着些微的却如金子般闪亮的光芒，让我们懂得人性的温情能够一步步把无边的苦难变成继续前进的力量。

好好活着，善待身边的每一个人!

好好活着，做好身边的每一件事！

活着读书笔记文章精选

**第三篇：《活着》读书笔记**

《活着》读书笔记

一直以来我认为自己读了很多的书，可今天，当我读完余华的《活着》后才发现自己几乎是什么书也没有读过，只是读了许多故事而已。书是应该用心去读的，是应该用心去体悟的，读书的目的在于了解书的含义是什么，要从书中收获属于自己的东西，只有当你深入思考过了，才能算真正的读过一本书。

环境对一个人的心情、思想是有影响的，只有在安静的环境下，一个人的思维才会发挥到最高水平，因此读书是一个人安静下来才做的事，至少对于我是这样的。因此我很庆幸我是在一个个宁静的夜里读完《活着》这本书的，这使我对这本书有了更深的认识和更多的思考。《活着》既可以说是一本小说，也可以说是一本史书，因为他讲述了中国近现代的贫苦大众的生活。他告诉我们为什么而活着以及应该怎样活着。

读一本书首先要了解书的作者。余华，当代著名作家，祖籍山东，高中毕业后当过五年的牙医，后弃医从文，曾两度进入北京鲁迅文学院进修，是“先锋派”代表作家，善于以冷酷的笔调揭示人性丑陋阴暗的角落，暴力、死亡是他执着于描写的对象，这一点在《活着》中尤为突出。而他在《活着》的中文版自序中也写道：“我始终为内心的需要而写作„„我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是一个愤怒和冷漠的作家。”但恰恰是作者这种近乎无情的冷漠，给我以极大的震撼，深深的吸引我读下去。

一个真正的作家所寻找的是真理，是一种排斥道德判断的真理。（《活着》中文版自序）一言以敝之，《活着》告诉我们一个这样的真理——人是为活着而活着，而不是为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

《活着》以主人公福贵的一生为线索，以三年内战到十年文革为时代大背景，向我们讲述了福贵一生的经历，反映了主人公身份随时代改变以及人们在不同时代背景下的生存状况，向我们展示了二十世纪的中国。其中作者以及其冷漠平淡却刻骨铭心的语言向我们讲述了福贵面临的一次次亲人的离去及他的情感变化，不让主人公有丝毫喘息的机会，也让我的心情随这福贵的遭遇而此起彼伏。

福贵本是一个贵公子，他的父亲是当地有名的地主，可福贵经常进城嫖赌，以至于终于有一天被龙二骗了，把自己的家财全部输光了。龙二把福贵一家赶了出去，他们住进了茅草屋。倾家荡产的福贵的老父亲就在这时受不住打击上厕所摔下来，死了。书中是这样描述福贵爹的死的：我（福贵）爹嘿嘿笑了几下，笑完后闭上了眼睛，脖子一歪，脑袋顺着粪缸滑到了地上。及其平淡的语言，但却生动的刻画出福贵爹的复杂悲痛的心情，他不是摔死的，而是被福贵气死的。而福贵爹死后，“我像是染上了瘟疫一样浑身无力，整日坐在茅屋前的地上，一会儿眼泪汪汪，一会儿唉声叹气。”可以说，浪子福贵终于悔悟了，但生活并不会因为他的悔悟而停止对他的惩罚，生活对他的打击折磨才刚刚开始。福贵的父亲死了福贵悲痛万分，而在此时，福贵的丈人，城里米行的陈老板强行把福贵的妻子家珍接走了，不过还好有女儿凤霞陪着他，但他的心情真的糟透了，他开始怨恨自己。人总是要生活的，不能整天像原来一样游手好闲了，他有母亲和女儿要他养活，于是他只能到龙二那里租了五亩地来种。虽然他以前是一个阔少爷，什么都没干过，但现在迫于生计也只能埋头苦干了。过了几个月，家珍从城里生完孩子回来了，让福贵激动不以，一家人总算团员了，虽然清苦，但却让人心中一宽。

生活是无情的，它从不眷顾任何人，清苦的生活才过了不久，福贵娘就病了，于是去城里请郎中。但俗话说福无双至，祸不单行，福贵在城里赶上了抓壮丁的大兵被抓走拉大炮去了。这一去就是两三年，后来遇上解放军当了俘虏才被放了回来。回到家时，凤霞已经很高了，他儿子友庆也会说话了，但他的母亲在他被抓走后两个月就病逝了，可怜的老母亲，死前也不知道他儿子去了哪，只是不断对家珍说：“福贵是不会去赌钱的。”可怜天下父母心啊！福贵的又一位亲人离他而去，他只是眼泪刷刷的往下流。在此期间，凤霞因为发烧变成了哑巴、聋子。

福兮，祸之所倚，祸兮，福之所伏。生活对待福贵是残忍的，但福贵又是幸运的，虽然用福贵自己的话说这只是他的生活而已。农村土地改革，龙二被当做地主给毙了，福贵分到了五亩地，又过了一段安逸的生活。

转眼到了一九五八年，又开始了人民公社运动，大跃进又大炼钢铁，家珍在这时病了，浑身无力，医生说是软骨病，活不了多久了，而后又赶上灾年饥荒，家珍的身体越来越虚弱，眼看就要死了。但就在这时，友庆（福贵的儿子）为县长的夫人献血，被医生抽干了血死了。友庆以为为县长夫人（校长）献血是很光荣的事，没想到却丧命于此。另外的医生只是骂了一声抽血的：“你真是胡闹。”

“看到有庆的小身体躺在上面，又瘦又小，身上穿的是家珍最后给他做的衣服。我儿子闭着眼睛，嘴巴也闭的很紧。”当他知道儿子是被医生抽血抽死的后，他几乎疯了，我们很难想象这位饱经沧桑苦难的老父亲的心情，失去儿子的痛苦无疑将是他一辈子难以愈合的伤口，他疯了似的跑出去看到医生就打，一边喊道：“你杀了我儿子。”当县长来时，他朝县长肚子上踹了一脚，被别人拉住了，对他说：“那是县长！”“我要杀的就是县长！”福贵喊道。

可令他没有想到的是，县长就是当年与他出生入死的春生，他知道后愣住了，不再想什么杀人了。“那天晚上我抱着有庆往家走，走走停停，停停走走，抱累了就把儿子放到背上，一放到背上心里就发慌，又把它重新抱到了前面，我不能不看着儿子。”福贵没办法就把有庆埋了，“有庆躺在坑里不像是活了十三年，倒像是刚生出来的。”没错，孩子在父母眼里永远是长不大的，更何况有庆才十三岁呢，所以福贵看他儿子像刚生出来的，可这其中饱含了福贵对儿子的爱、对儿子的愧疚以及对儿子的死去的无奈与伤感啊！福贵的感觉恐怕外人是难以完全体 会透彻的，那是只有父亲失去儿子才特有的复杂情感啊！

友庆死了，家珍病的下不了床了，富贵只得把凤霞嫁了出去，峰下嫁给了一个偏头，叫二喜，是在城里打工的工人，但二喜对他家很好，不久凤霞也怀孕了，一家人又有了盼头。可命运总是给人以希望又让人绝望，凤霞难产死了，只留下一个外孙苦根，这就是生活。

凤霞死了，二喜越来越不想说话，每天只是干活。而家珍的身子也越来越虚弱，有一天死在了福贵的怀里。不过福贵并没有前几次失去亲人时那么大的反应了，他说：“家珍死的很好，死的平平安安，干干净净，死后一点是非也没留下，不像村里有些女人，死了还有人说闲话。”从他的语气中可以看出，在经历了几次的生生死死之后，他已经淡然了，他学会了生活，或者说学会了忍受生活。

后来，二喜水泥板夹死了，只剩下了苦根和福贵。苦根跟着我干活累病了，我心疼他，就给他煮了许多豆子，结果苦根却被撑死了。至此，福贵的亲人一个个离开了他，他只有一个人，一个人耕地，一个人活着„„

这，就是主人公福贵的命运，接连遭遇了七位亲人的离去，最后一无所有却依旧坚强的活着，坦然面对生活，这就是福贵。又是我就想，假如我是福贵，在经历了这一切之后，我能像他一样吗？开始我怀疑自己，怕我没有如此的坚强，但现在经过细细体会之后，我坚信任何人在经历了这一切之后都能像福贵一样的坚强地活着，因为是二十世纪的中国的社会环境造就了福贵的命运，任何人在经受了生活的捶打之后便会屈服于生活，便会适应生活。因此，二十世纪的中国的生活环境夺去了福贵的一切，但活着的意义是福贵身上唯一不被剥的东西。福贵不是一个人，而是一群人人，他代表了二十世纪中国劳苦大众的形象，是二十世纪中国一系列的社会变化，造就了一大群福贵一样的人。

亲人一一离去，最终一无所有，有人可能会问福贵的生活还有没有意义呢。而且我经常看到一些电影或电视剧中有这样的镜头：某人不想活了，又轻生的想法，别人就这样去劝他，说：“为了你的母亲/孩子你也要活下去啊。”也就是说大多数人认为活着的意义在于一种社会关系，而马克思也提出人具有社会属性，而美学学者孟宪堂更直接的定义人就是一种社会关系。这许许多多的事例似乎再告诉我们社会关系就是人活着的意义，难道富贵的活着就没有了意义吗？我认为不是的，我们活着绝不仅仅是因为一种社会关系而存在。

人是具有动物属性的或者说自然属性，虽然人自称为高级智慧生命，但人依旧难以摆脱动物的本质，就像是石头和玉石一样，玉虽然比石头价值上千倍终究也不能摆脱“玉是„„的一种石头”的本质。而人具有动物性中最突出的就是人的或者说动物的求生欲。动物在遭受了威胁时便会不惜一切代价逃生以保护自己的生命，狗急跳墙，狼会断腿逃生都是这方面的体现，而人在被长时间困住难以逃生时也会喝平日里厌恶的尿液以延续生命，人在中蛇毒之后也会不得已断臂求 生，这都是人具有动物性、具有求生欲的具体体现。

而求生欲来自于哪里？来自于人的社会关系吗？我相信不是的，既使一个人一无所有，无牵无挂，他也一定会希望自己活下去，求生欲是来自于人对生的渴望，对死亡的恐惧。因此，人绝不是为了社会关系而活着。但我必须承认人几乎是处在复杂的社会关系当中的，而这些社会关系以及由此而引发的一系列事务、感情则充斥着我们的生活，但这些东西绝不是我们活着的本质原因。就像史铁生在《我与地坛》中写道：你总是决定活下来，这说明什么？是的，我还是想活着，人为什么活着？因为人想活着。因为你想得到点什么，你觉得你还是可以得到点神魔的，比如说爱情，比如说价值之类。后来你明白了，你明白了活着不是为了写作，而写做是为了活着。所以，在这里，我可以这么说：我们活着不是因为种种社会关系，而社会关系是因为我们活着。

所以，就像柏拉图定义美本身就是美一样，活着的本质是人想活着，我们为或者本身而活着，而不是因为或者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

而谈到求生欲，我想说这正是许多朝代灭亡的原因。纣王无道，武王伐之，一呼百应；秦政苛刻，陈胜反之，众人揭竿而起。究其原因，都是因为大多数人的生命难以得到保障，迫不得已才反抗的。生是一个人的最基本的要求，因此家国安定的最基本因素就是大多数人的生命安全得以保障，其次才是平等、自由、权利、健康„„

当然，我并不是说生命比平等、自由更重要，我承认自由平等是人类追求的最高境界，但假如没有了生命，自由、平等将无从谈起，二者就没有了可比性，因此说生命是最基本的因素。但是大多数人的生命，少数人的生命则不能成为最基本的因素。其一，少数人可以为了多数人的自由和平等而放弃自己的生命，那么是这少部分人的生命没保障保障了大多数人的生命有保障。其二，少数人的生命有保障是与大多数人的生命有保障对立的，那我们没有必要保证这少数人的生命。

解释了人为什么而活着，接下来就是我们应怎样活着。“活着”在我们母语里充满了力量，他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喊叫，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去忍受显示赋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无聊和平庸（《活着

韩文版自叙》）。

忍受，换个词就是屈服、适应，再换个词就是与时俱进。儒学告诉我们要获得有尊严，因此有子路结缨而死的故事，但福贵的一生则谈不上什么尊严了，在经历了一次次生活的打击甚至是摧残之后，他屈服于生活，他适应了生活，他依旧友好的对待这个世界，并不抱怨，依旧微笑的面对生活。因此，我们应怎样活着？我们要不断学会适应生活，乐观的面对一切，幸与不幸。

文学就是这样，他讲述了作家意识到的事物，同时也讲述了所没有意识到的。我不知道作家意识到了什么，但我知道《活着》给了我怎样的启发。在福贵这苦难的一声的背后，就是一幅中国20世纪的社会生活状况的画卷了。

先是三年内战，国民党把他抓了去当壮丁，后来解放了他被解放军放了回来，之后建国初期人民思想愚昧，受到极左思潮影响大炼钢铁，开始了大跃进运动，造成经济衰退，又赶上三年饥荒，文化大革命。所有这些表明我们在建国初期犯下了一些错误，当然在其中也有一些纠正错误的作为，但我们最终走上了一条正确的道路。但犯下的错误造成的影响极坏，我们应吸取教训避免再犯此类的错误。社会主义的道路是曲折的，坎坷的，社会主义要想活下去也要学会适应，适应不断变化的社会环境，与时俱进。

读完《活着》，我感受到了亲情，感受到了老一代人生活的不易，我相信我们有理由珍惜现在的幸福生活，不应该自暴自弃，要永远心存对生活的感恩之心，坚强乐观地面对生活，适应生活。

亲人一一离去，最终一无所有，有人可能会问福贵的生活还有没有意义呢。而且我经常看到一些电影或电视剧中有这样的镜头：某人不想活了，又轻生的想法，别人就这样去劝他，说：“为了你的母亲/孩子你也要活下去啊。”也就是说大多数人认为活着的意义在于一种社会关系，而马克思也提出人具有社会属性，而美学学者孟宪堂更直接的定义人就是一种社会关系。这许许多多的事例似乎再告诉我们社会关系就是人活着的意义，难道富贵的活着就没有了意义吗？我认为不是的，我们活着绝不仅仅是因为一种社会关系而存在。

人是具有动物属性的或者说自然属性，虽然人自称为高级智慧生命，但人依旧难以摆脱动物的本质，就像是石头和玉石一样，玉虽然比石头价值上千倍终究也不能摆脱“玉是„„的一种石头”的本质。而人具有动物性中最突出的就是人的或者说动物的求生欲。动物在遭受了威胁时便会不惜一切代价逃生以保护自己的生命，狗急跳墙，狼会断腿逃生都是这方面的体现，而人在被长时间困住难以逃生时也会喝平日里厌恶的尿液以延续生命，人在中蛇毒之后也会不得已断臂求

**第四篇：《活着》读书笔记**

《活着》读书笔记

生命是美好的，社会也是可以美好的，但现实不一定如此。最后，我想选一本书，诉说现实的残酷性。听说慕容雪村的《原谅我红尘颠倒》就很黑暗，但我还没有看，担心只有黑暗。最终还是选择了《活着》。其实，《活着》的价值倒不在于它揭示的现实的残酷性，而是生命的韧力。时光是一匹倔强的马，在岁月的荒野里奔腾。我们站在微末的山顶，凝视死亡所带来的安静。大地发出深沉的召唤，仿佛母亲在远方默默地祈祷：回家、就好……

我看完了全书，感觉还是作者自己说的对，在旁人看来，福贵的一生是那样的多灾多难，他到最后只有一头牛为伴，他的至亲至爱都死了，他的一生真是太痛苦了；但是在福贵自己看来，他也享受到了很多，他娶了个温柔贤良的妻子；他的妻子为他生养了一对可爱、乖巧的儿女；他找到了一个憨厚、孝顺的女婿；他的女儿给他生了一个聪明、懂事的外孙；他救了将死的牛一命，牛对他知道感恩，一个劲的跟他亲热；他在战场上交了一位朋友；他一生多灾多难但是自己却奇迹般的活了下来……福贵他自己在回忆人生的时候，他想到最多的，肯定还是这些让他幸福的片段，他会看到孩子们在家里出出进进，看到凤霞拉拉他的衣袖，看到友庆啪嗒啪嗒的跑回家来，看到家珍在灯下做针线活，看到二喜挥着膀子给自己的茅草房换草，看到凤霞风风光光的出嫁，看到苦根跟着他在田里干活……

是的，活着就是一种力量。福贵的一生，在旁人看来是命运多舛，多灾多难，然而福贵在讲述他自己的故事时，是平静而幸福的。人类是坚强的，普通大众更是无比坚强的。汶川大地震使太多的家庭残缺，然而活着人还要继续活着，就跟福贵一样，虽然他的亲人们都去了，他依然友好地面对这个世界，没有抱怨……

活着也是一种勇气。人生不如意事十之八九，会有各种各样的挫折。意志薄弱的人就无法面对，自行了结自己的生命。其实我们说生命是父母给予的，无论多么的艰苦卓绝，我们都没有权力放弃自己的生命。活着，面对生活的林林总总，是大勇气！

一种幸福，睁开眼睛就能看到阳光的幸福，当你丧失了睁眼就能看到阳光的幸福，那么你就会发自肺腑的慨叹活着是多么浓烈的幸福；如果你的生命还未有你为之丢弃的理由，一再的秉持好死不如赖活着的训诫，那么活着便是一种幸福，如果你是芸芸众生的一个，要吃喝拉撒，会生老病死那么活着是莫大的幸福，活着被禁了这么多年，巴尔扎克说小说是一个民族的秘史，那么悲剧的堆砌则是时代与社会的，曾经汩汩而出的血后的残疤，因为是疤动不得，所以是为被禁的理由.福贵的一生就是用悲剧堆砌起来的，他不需要去做烈士，他没有深邃与高倨的理想，他没有文化家世等有别于特权阶级的基础，他只是一个人你我在任何的时候任何的地方都可能擦肩而过的一个人，平凡的像隔壁的张大叔对门的李大叔。美国的阿甘正传是经典中的经典，因为把阿甘堆砌起来的基础是贯穿美国的一段漫长的历史，而恰好阿甘是幸运的。在看客而言，是具有英雄主义情节的，而福贵的也贯穿了中国很长的一段时间，本来发生的事情很多都可以归结于意外的，但这些意外的聚集，只带来泪水与悲伤，而并非像阿甘一样带来欢乐与笑容。

由于是贯穿了历史，而且是官方不想被揭起的就疤，所以在很长时间后的现在影片还有很多的禁忌。历次运动，CCP的初期成长，我不敢戴高帽子，上纲上线，可是细抠意外人为是否真的就是那么无辜呢？？

太多的悲情，只是像喷薄而出的鲜血让人不仅寒颤。命运是狡黠的并且是足以另人敬畏的,当信奉一种存在时.你会时刻的受着这种存在的摆布.这种摆布放到今天便成了一句很牛\*的话.生活就像那个什么...如果你无力反抗就躺下来享受.如果反抗既而成功,那你会得到称道与赞誉.但不幸的并不是每个人都是强人,多的还是福贵,在生活的压迫下强颜欢笑化作享受的人.故事的情节一般都是去伤害一个人打击一个人贬损一个人,不去直接去针对他或者她,因为即使他死他痛苦,都并不能达到伤害人的心理期望,取代的便是去针对被伤害者的挚爱,或人或物.因为从这方面来说来的更为剧烈.家产,享受,儿子,女儿.不论物还是人都一一到位,都齐全了.在我们传统的观念里,饿死事小失节事大.也许对于福贵这种委身于生活,在生活下苟辱的热,我们会不屑,隐默的与其划清界限,怕玷了我们的名声.但殊不知福贵,他,诸多的那个形象的具体的体现者才都是生活的强者,那样才展示了生命的顽强.生命本是脆弱与渺小的,但对于生活的刚强,福贵体现的是如何以这种看似的柔弱对抗刚强与暴虐.谁赞成失节大于丧命,谁就是真正的卫道士,谁就蔑视人的生存的基本权利,辱没忽视生命的价值,披上封建道德的假面而意气奋发的充当生命的刽子手对于强者,当致以一份敬意,我一直在想的,从不要去忽视美的存在因为那是对心理与自我的亵渎与背叛.生命是短暂的，死亡是生命最终也是唯一的归宿。因此，从某种意义上说，生命从来都是悲哀的。然而，在这注定悲哀的生命里总有什么可留恋的东西，才使我们那样执著甚至是绝望地爱着我们的生命，恋恋于这个世界。

福贵是为什么而活着呢？家业败落之前，他或许从来没有候过这个问题，和历史上所有的纨绔子弟一样，他所想的仅是怎样吃喝玩乐。等到把家业都败光了，他才有所醒悟。等到他从战场上逃回来，又看到龙二作了他的替死鬼又捡回一条命后，他想着他家的祖坟埋对了地方，对自己说：“这下可要好好活着了。”可是，这又是怎样的一种“活着”呢？亲人一个接着一个离他而去，他没有一点办法，能做的不过是亲手把他们埋掉，就“用不着自己死的时候还为他们担心”。可以说，福贵身上有着中国人民长久以来早以习以为常的那样一种韧性，对世间所有的事情都可以逆来顺受。不管是在因为决策的错误造成人民饥馑时，还是在因为区长的特权抽干儿子血液的时候，他都没有对命运说一个“不”字，只是默默的忍受着这一切。

其实，小说里的人，大多都和福贵一样，对于大多数的中国农民来说，那悲惨的命运似乎是与生俱来的，因此只有忍耐。家珍是这样，春生是这样，队长也是这样。面对这样的生命他们只能接受只能热爱，因为如果他们反抗，结果就会像龙二那样，活不成了。他们活着不是为了特定的目的，他们仅仅是为了活着而活着，在那个年代，仿佛活着就已经是一个壮举，而他们，个个都是英雄。他们是在忍受着自己的生命！

“活着”，在我们中国的语言里充满了力量，很有一种吃力的感觉，它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叫喊，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去忍受现实给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平庸与无聊。一切生命最残酷的方式都以他们的生命做了实验，这个实验使人的生存状态直达底线，那就是“人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而不为生命的其他而活着。”忍受所有的苦难，承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这就是活着的力量。

海子曾说：“要有最朴素的生活和最遥远的梦想，即使明天天寒地冻，路远马亡。”

小说主人公福贵在年轻时拥有最奢靡的生活——吃、喝、嫖、赌，同时他还背负着一个最遥远的梦想——赢、回、家、产。然后，生活特有的荒诞性就这么不遗余力、一泻千里地击垮了这个他。与此同时，荒诞的生活造就了另一个他。这个他，拾起生活最谦卑的土壤，挑起家庭生计的重担，弓背哈腰地以一种活着的姿态来承载生活、接受生活所附赠的溃败与打击，他清楚地看到了自己，看到了亲人，他把猖狂溶解在了曾迷失了的人情，这锅粥中。

在这场寻回生活恩典的旅程里，他经历了一夜花白的怅惘，见证了一枪毙命的卑微，挖掘了一语伤人的愧疚，直面了一尘不染的腐败……生命的冷漠与渺小更是突显出了活着的崇高与崔巍。他牵着时光，走过荒野，他引领着我们走过二十世纪中国农民激昂、惨淡而又饱满的四季与无常。活着，这就是一种“最朴素的生活”；活着，这就是一种“最遥远的梦想”——这梦想、远得那么远，近得那样近。我从这部小说中感受到了流畅、胜利、简洁，还有一种自嘲的率真与淡然。我想，这是由于作者余华“从第一人称的角度出发，让福贵出来讲述自己的生活”。

我是很喜欢这种模式的。曾经看过一部言情小说，作者也是运用这种模式交插错杂地透过好几个人物的眼睛去看待、体感同一件事，再把所有的小片段串联在一起合成一个个完整、充实的故事（我不得不佩服这孩纸的逻辑和归纳整理能力）.我觉得这种写法的优点，是可以让故事中的每一个人物在对自己、对他人的洞悉上叠加产生了独具个性的态度与充盈，也能使读者从全方位、多层面的视野出发，新鲜、满足地窥视，深入、自由地理解、同情每一个好人、每一个坏人。

在“好人”、“坏人”、“好坏人” and “坏好人”这四种人之中，我最讨厌的是“坏好人”，最佩服、最欣赏的是“好坏人”。因为首先在我看来，“坏人”都是很牛B的。他们得具备出其不意的智商、富有创意的技巧、狂热惊人的胆魄，还要有最望尘莫及的人格与魅力。而“好坏人”更是上了一个档次。他们的共同点，是内心曾经纯良过、将要纯良了，亦或是一路上多多少少还稀释着点儿纯良。总之，肯定跟“纯良”有过些缠绵悱恻的感情纠葛。这种性情，会让我感触、同情以及敬重。我觉得一个人这么活着，能捕获到他人的同情与敬重，也就相当于捕获到了他人的接纳与认可、关注与希冀。

我不得不说，福贵一开始做大少爷时，就真的只能是“坏人”，但是采用这种方式，即让“被活过”以后的福贵去描绘、勾勒曾经的自己时，我就不由自主地、莫名地萌生了同情与敬重。

虽然这里只有他一人在讲述、在反省、在满足过去的点点滴滴，但是在这个男人鲜活淋漓的言语潜伏之下，脉脉流淌着的却是一股轻淡的哀伤与落寞，一股应运而生的心底的逆流。我想，这已经达到了我同情的深度。再加上福贵的父亲、母亲、妻子和孩子对于他那时输倒在生活脚底板下那番泯灭的惨象所给予、所付出的亲切与积极、清亮与干劲，更是汲满了我心中敬重的井渠。这一场彻头彻底的同情与敬重，风雨兼程地洗刷了所有的仇恨与哀怨，让人无法去自暴自弃，无法去怨天尤人。

我不禁联想起了《肖申克的救赎》中瑞德对假释官说的这么一段话：“我没有一天不后悔，但并非受处罚才后悔。我回首前尘往事，那个犯下重罪的小笨蛋，我想跟他沟通，我试图讲道理，让他明了。但我办不到，那个少年早就不见了。只剩下我垂老之躯，我得接受事实，改过自新？狗屁不通的词。你盖章吧，别浪费我的时间。告诉你一句实话：我他妈的不在乎！” 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躺下来享受,不是苟活;躺下来享受,不你为之所受的耻辱只有你站起来才能去洗刷;躺下来享受,生命不单是刚强,菱角分明只会渐渐成为你不可抹去的罩门.活着,一定要活着,好好活着,这样才不辜负你的,唯一的生命.活着如是说。

**第五篇：活着读书笔记**

《活着》读书笔记

一位靠祖上家产在外吃喝嫖赌的少爷福贵因赌博输光了祖先留下来的一百多亩土地，连累一家老小过上了清贫艰苦的生活。老爷子气急攻心，怒其不争不久就西去了，然而命运的大手并没有放过这一家，在他的翻云覆雨之中，福贵因进城为母亲买药阴差阳错被国军抓为壮丁，而后近乎侥幸地捡回一条命，回家后却得知老母亲在他失踪后的两个月就去世了，大女儿凤霞也因高烧又聋又哑。之后，小儿子有庆因为被黑心医院抽干了血而死去，妻子家珍的病也越来越重。凤霞同二喜结婚，凤霞因生苦根大出血把命丢了，家珍安详地死去。二喜在搬运时被水泥板夹死，苦根呢，跟着福贵到了七岁，却因为吃多了豆子腹胀而死。

全家老小，最终只剩下了福贵，和他的一头老水牛。

通过这个故事，我们可以看到中国近代农民生活的真实面貌，抗日到解放战争，人民公社化运动，大跃进炼钢铁，十年文革，全都反映地清清楚楚，一览无余。福贵的命运，体现了中国农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挣扎。然而时代并不眷顾他们，任凭他们使尽全身力气仍旧无法撼动时代的巨轮分毫，于是演绎出一段段凄凉无奈的命运。

福贵的娘说：“人只要活得高兴，穷也不怕。”

可是，人活着是为了什么呢？有句话说，人类最大的发明就是接受了自身生命的限制性。生命何其短暂，再风光也不过那么几十年，人终有一死。司马迁说，死重于泰山，或轻于鸿毛。但，我们大多数人能够经历的，只是轻于鸿毛的死。这轻于鸿毛的死则是我们生命的唯一归宿，甚至可以说成，人活着就是为了死。

然而，书中的富贵是怎么想的呢？在他家大业大的时候，恐怕认为只是为了吃喝玩乐，对父亲光宗耀祖的期望不放在心上。直到输掉祖先的一百多亩地，他才开始对这有了思考。而后在战场上捡回一条命，父母双双驾鹤西去，他终于醒悟，自己应该好好活着了。但至亲的人一个个离他而去，他不明白老天为什么会这样对他，也没想要明白，而是走一步算一步地过下去。这真是地反映出中国农民逆来顺受的心理，他们没有人生目标，唯一的财富就是土地和双手，他们被政府的政策欺压却毫不知情，对命运的打击无能为力，这是一种忍耐力，一种韧性，是他们的一种特质。

于是活着，也就仅仅为了活着。活着，是生命的一种状态，而死亡，不过是生命的另一种状态而已。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